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审 核 报 告

大信专审字[2021]第 3-10049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 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1]第3-10049号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2021年6月10日《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专项说明”）进行了审核。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编制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专项说明，并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 CPA.com.cn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专项说明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截至 2021 年 6 月 10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不得用作其它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日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 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 专项说明

一、募集资金到位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2075号)的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561,505(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每股13.82元,截至2021年5月26日,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9,999,999.10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8,667,478.9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1,332,520.16元。上述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1]第3-10001号验资报告。

根据本公司同保荐机构中泰证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庄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庄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限定公司将发行股份募集资金集中存放入以下银行账户,且保证下述专户仅用于本公司相关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序号	账户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1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庄分行	210444127475
2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庄分行	374899991013000050296
3	山东丰元锂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庄分行	241644126122

二、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的计划

根据本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备注
1	年产10000吨锂离子电池高镍三元材料建设项目	58,510.00	32,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3,000.00	13,000.00	
	合计	71,510.00	45,000.00	



根据本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可以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投资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2020年2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该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确认“年产10000吨锂离子电池高镍三元材料建设项目”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2020年3月16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该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20年2月26日至2021年6月10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具体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金额	期间内自有资金 已投入金额
1	年产10000吨锂离子电池 高镍三元材料建设项目	585,100,000.00	320,000,000.00	81,621,372.35
	合计	585,100,000.00	320,000,000.00	81,621,372.35

本次拟用募集资金置换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81,621,372.35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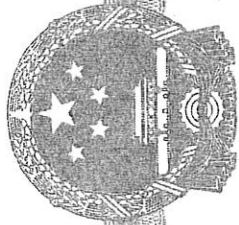
四、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本公司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截至2021年6月10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日





营业执照

(副本)(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开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咏华, 吴卫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6日 至 2112年03月0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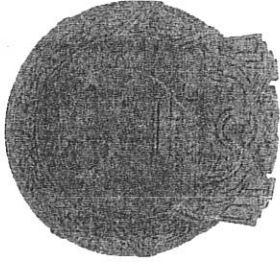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登记机关

2021

年03月01日



证书序号: 001449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胡咏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一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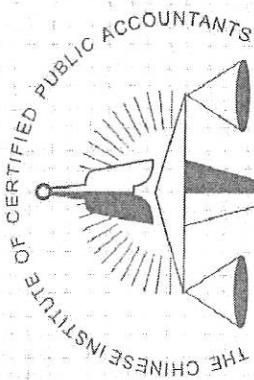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9月09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陈金波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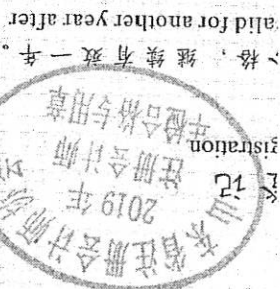
Date of birth 1980-10-14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身份证号码 合伙) 山东分所

Identity card No 4210831980101428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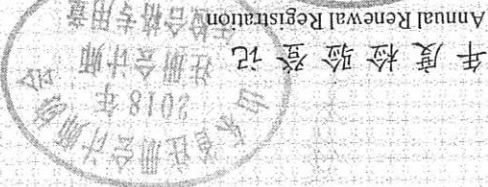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发证日期: 2009 年 07 月 1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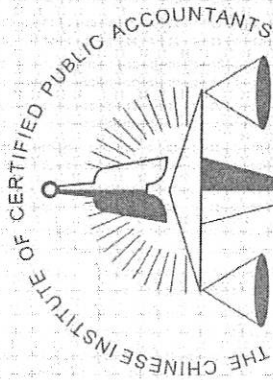
Date of Issuance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42000320457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李鑫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3-07-13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Working unit

合伙)山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70102199307133717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本证书经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证书编号: 11010141080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7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m /d